113年運動i台灣2.0嘉義市

東區桌球社區聯誼賽活動競賽規程

1、 宗　旨:為提倡國民動態休閒活動培養國民終身運動習慣，以提昇國民生活品質，增進社區家庭成員情誼，並推展桌球運動風氣，促進身心健康，進而提高桌球技術水準，特舉辦本比賽，為提昇民眾參與意願，鼓勵國民參與運動休閒活動

2、 指導單位: 教育部體育署、嘉義市政府

3、 主辦單位:嘉義市體育會

4、 承辦單位:嘉義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

5、 協辦單位:東區訓練中心

6、 活動地點:嘉義市東區體育館(嘉義市彌陀路381號)

7、 活動日期:一一三年4月27日(星期六計1日)

名稱	日期	時間	活動組別
東區社區桌球聯誼賽 趣味競賽體驗營	113年4月27日 (星期六)	8:30~17:00	4月27日 趣味競賽體驗營 1.機關學校團體 2社會男子團體 3.社會女子團體 4.分齡(含親子)雙打賽

8、 活動地點:嘉義市東區體育館(嘉義市彌陀路381號)

9、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年4月2日止

抽籤:113年4月20日下午15點(嘉義市桌球委員會)嘉義市興中街150號

報名:採線上報名，報名後請勿更改選手名單或重複報名

報名網址:http://108cypp.blogspot.com

10、 社區聯誼賽活動組別:

4月27日
趣味競賽體驗營
1.機關學校團體(五人三分制)雙單雙且選手不可重複出賽
2.社會男子團體(五人三分制)雙單雙且選手不可重複出賽
3.社會女子團體(五人三分制)雙單雙且選手不可重複出賽
4.分齡(含親子)雙打賽(男女不拘)

§參加資格:

1. 機關學校團體組限以嘉義市境內所屬機關學校編制內員工或公營事業單位含退休人員，可男女混合報名組隊參加，學生以在校生為限每單位限報1隊，不得跨校組隊。
2. 社會男、女團體、與百齡個人雙打賽(含分齡親子)凡設籍嘉義市(東區)熱愛桌球人士皆可自由組隊參加，每單位限報1組不得重複報名。

十、趣味體驗營

1.活動內容:我愛乒乓球(薪火相傳)讓球在球拍上從A點繞過B點時將乒乓球放置籃後，在回到A點將球拍傳給下一位選手，途中不可用手或使球掉到地面，否則記犯規乙次總時間加10秒，以時間最短的隊伍即為第一名。

2.活動分組:以親子、婦女、銀髮長青、祖孫跨世代組別，以社區聯誼社團為組隊對象。

3.報名方式:採現場報名，每人限報一隊，限定12隊每隊4~6名，額滿為止。

十一、比賽制度:大會視參加隊數多寡得變更比賽方式，團體賽採分組循環或單淘汰賽制由主辦單位訂定，以當天完成比賽為基準。

(一)機關學校團體 (五人三分制)雙單雙，且選手不可重複出賽

(二) 社會男子團體(五人三分制) 雙單雙，且選手不得重複出賽

(三) 社會女子團體(五人三分制) 雙單雙，且選手不得重複出賽

(四)分齡(含親子)個人雙打賽 (五局三勝制)

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公佈之最新比賽規則(團體賽逾10分鐘或個人賽逾5分鐘未出場者，取消該場比賽資格，如連場則給予5分鐘休息。大會有權調整比賽時間與場地，球員不得異議。)趣味競賽規則依大會頒布之趣味競賽規則進行

十二、獎勵:1.團體賽取四名分別頒發獎盃及獎品以資鼓勵。

2.個人雙打賽取四至六名分別頒發獎盃及獎品以資鼓勵。

3.凡報名參加團體趣味競賽者可參與抽獎或參加獎等紀念品。

十三、保險:所有參與人員(含工作人員、裁判、選手)於活動期間均投保公共意外險

*請參賽人員於報名表處填寫清楚個人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字號，以免個人權益受損(僅供

保險用途)

十四、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隨時修訂之，並報教育部體育署核定。

113年運動i台灣2.0嘉義市

東區桌球社區聯誼賽活動競賽報名表

報名單位(隊名):

聯絡地址:

聯 絡 人: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E-mail):

團體組別:□機關學校團體　□社會男子　□社會女子

雙打組別:□百齡個人雙打

※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

職稱	姓　名	出生日期
領隊		年　月　日
選手1		年　月　日
選手2		年　月　日
選手3		年　月　日
選手4		年　月　日
選手5		年　月　日
選手6		年　月　日
選手7		年　月　日
選手8		年　月　日
選手9		年　月　日
選手10		年　月　日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年4月2日止

報名:採線上報名，報名後請勿更改選手名單或重複報名

報名網址:http://108cypp.blogspot.com